

【文字解读】关于《旌德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3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》政策解读

一、起草背景

2023 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是“十四五”规划承上启下的一年，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中央和省委、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按照省委十一届四次全会、市委五届四次全会和县委十六届四次全会部署，以一二三产高质量协同发展为主题，大力实施工业强基补链、农业产业带动、旅游融入大黄山“三大工程”，强力推进企业倍增、项目驱动、要素激活、城乡互促、民生提质、党建领航“六大行动”，加快建设长三角休闲养生后花园，着力打造高质量绿色发展新旌德。

二、报告编制过程

为做好《旌德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3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（讨论稿）》起草工作，县发改委于 2022 年 11 月下旬启动本项工作。报告起草分为三个阶段：一是资料、数据收集阶段。通过收集县直各有关单位工作总结，经认真研究、整理，纵向了解省市并横向了解兄弟县市的安排情况，同时与统计局、财政局、科技商务经信局、文旅局等重点经济部门强化沟通研判，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综合指标 2022

年预计完成情况以及 2023 年预期目标。二是**报告起草阶段**。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基础上，根据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结合《政府工作报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起草形成《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》）初稿。三是**征求意见和定稿阶段**。《报告》初稿全面经征求各镇及各县直部门意见，并经县政府常务会议、县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，2023 年 1 月 5 日提请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第一部分是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，分为三块内容。一是**全年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**，今年以来，受疫情、灾情影响，以及财政收支不平衡等因素，部分经济指标与年初人代会目标存在差距。二是**总结一年来经济社会发展情况**，分六个重点领域：1.经济运行稳健有力；2.有效投资不断扩大；3.城乡发展协同推进；4.改革开放不断扩大；5.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；6.民生保障有效改善。三是**分析经济社会发展存在的困难和问题**：1.经济总量不大。实现快速增长动力仍然不足，工业发展水平较先进地区仍有较大差距，产业结构仍需进一步优化；2.项目投资体量不够大。重大投资项目接续有待加强，尚缺成长性好、影响力大、带动力强的大项目，还没有 20 亿元以上产业类项目；3.民生保障仍有短板。财政收支矛盾日益趋紧，基础设施

建设还需全面加速推进，养老、教育、交通等领域与群众期盼有差距。

第二部分是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任务。一是围绕省、市和县政府工作目标，提出 2023 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：全县生产总值增长 7.5%；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%以上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%以上；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1%；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5%以上；进出口总额增长 10%；城镇新增就业不少于 2800 人；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经济增长水平；节能减排相关指标完成市定目标。二是从六个方面提出 2023 年重点工作打算：1.实施项目驱动行动，积蓄经济发展新动能，包括谋篇布局抓项目、强化调度抓进度、对上争取抓投资三个方面；2.实施工业强基补链工程，打造工业发展新引擎，包括实施企业倍增行动、加快推进平台建设、实施要素激活行动三个方面；3.实施农业产业带动工程，打造农业发展新高地，包括夯实粮食基础、打造特色品牌、推动转型升级三个方面；4.实施旅游融入“大黄山”工程，走出服务业发展新路径，包括深化“大黄山”协同合作、打造文旅特色品牌、保护历史文化资源三个方面；5.实施城乡互促行动，构建融合发展新局面，包括加强基础配套建设、提升城市管理水平、深化美丽乡村建设三个方面；6.实施民生提质行动，提升民生福祉新水平，包括扎实做好民生保障、大力发展社会事业、始终抓牢社会治理三个方面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下一步，将根据《计划报告》确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和主要任务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咬定目标、坚定信心，发扬斗争精神，敢于斗争、敢于胜利，全力完成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。